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業流程

一、目的：為使本校教師申請及執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程序更臻明確。

二、權責：如附表權責單位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	執行時間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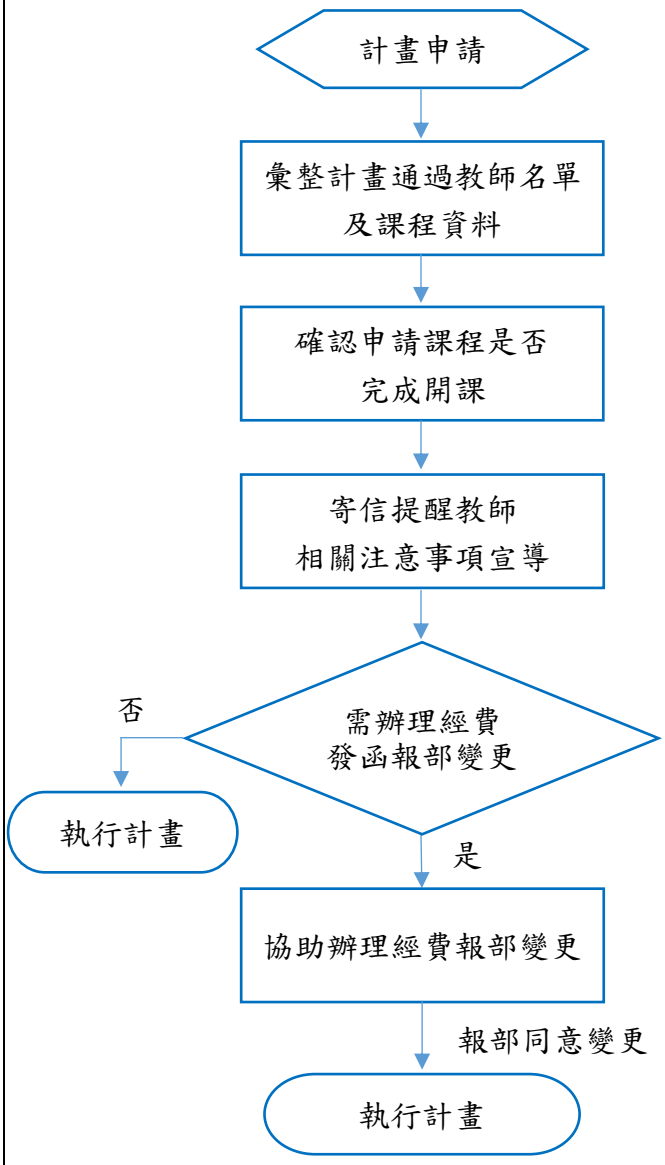	各申請教師 研發處 教務處 進修部 研發處 執行教師	11 月、12 月 (將依教育部來文公告校內申請時間) 2 月、9 月 3 月、10 月 3 月、10 月

<注意事項>

1. 課程內容變更：請確認**開課課程名稱、授課對象及課程內容**等是否與核定計畫書一致。如有異動，應依規定至線上系統提出變更申請。
2. 經費項目變更：
   - 一級經費項目變更：請先以電子郵件通知研究發展處，俾利協助辦理報部變更事宜。
   - 二級經費項目變更：請填具經費變更申請表，並依校內程序辦理核章作業。相關表單請參閱研究發展處→法令規章及表單→綜合表單-學術發展組

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系統操作手冊網址：https://tpr.moe.edu.tw/download/manual2

1. 計畫申請階段系統操作手冊
2. 計畫執行階段系統操作手冊(含核定階段及計畫變更手冊)
3. 計畫成果階段系統操作手冊